

#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省政府令 第 225 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要求，由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编制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可在山东省农业农村厅门户 (<http://nync.shandong.gov.cn>) 查阅或下载。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有其他需求或建议，可与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联系。联系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十亩园东街 7 号，邮编：250013；联系电话：0531-82352818 67866018；传真：0531-82352946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

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和面临的新形势，以服务全省农业农村工作和满足社会公众信息需求为主要目的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，让公开成为自觉，让透明成为常态。

### 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**

**一是推进决策预公开。**印发了《关于做好厅长办公会议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，5次邀请法律顾问，1次邀请企业代表、有关专家等列席厅长办公会议，参与有关事项决策；对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体系建设、十四五规划等重点民生工作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，共收到各类意见建议63条，经过认真研究，充分吸收采纳49条意见建议，并将吸收采纳的情况在网站上进行了公开，对于没有采纳的也进行了原因说明。**二是做好决策效果评估公开。**2020年省农业农村厅聘请社会第三方机构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、产业强镇、增殖放流等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绩效评价结果在网站上进行了公开。切实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进一步推进厅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和法治化。**三是加强政策解读。**在厅网站设置“政策解读”栏目，围绕涉农重大决策部署，解读相关政策措施、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等。起草出台了9个政策性文件，全部在网站进行了公布和解读。共召开三次新闻发布会进行专题解读，解读政策文件出台背景和新

精神、新部署，提出贯彻意见建议，传递权威声音。**四是强化政民互动。**举办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暨“守护舌尖上的安全”专题座谈会，邀请了部分农业专家、厅驻地街道办干部及群众代表等 20 余人参加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提升人民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满意度。厅网站收到留言 283 条，“中国·山东”门户网站咨询 520 条，全部按时予以答复。**五是做好舆情回应。**针对“海参养殖”、“伏季休渔执法”等问题，加强舆情监测和研判，做到及时发现、及时处置，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切实防范化解了潜在的风险隐患，没有引起大的社会舆情反映。全年共监测发现涉鲁农业农村领域舆情信息 34 万余条，及时报送敏感舆情 997 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0 年，我厅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和协助查询事项办理。严格程序，规范形式，及时反馈。对于敏感性信息，及时征求法律顾问意见，提高答复的精准度。全年接收各类信息公开申请 27 件，其中已答复申请 26 项。办理协查函 4 件。从申请数据看，其中公开平台申请 11 件，占 40.7%，电子邮件申请 5 件，占 18.5%；信函邮寄申请 11 件，占 40.7%。从答复情况看，予以公开 3 件，占 11.5%；部分公开的 1 件，占 3.8%；非本机关信息或者非政府信息的 18 件，占 69.2%；不予公开的 3 件，占 11.5%；重复申请不予处理的 1 件，占

3.8%。同时按照政务服务有关要求，将依申请公开自建系统对接迁移到省政府服务平台，实现了统一端口，一网通办。2020年，我厅未收取任何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费用。

#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**

**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**调整了厅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厅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，办公室及农研中心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，并进一步明确各单位职责，完善工作机制。**二是明确任务分工。**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2020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字〔2020〕78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厅工作实际，制定印发了《山东省农业农村厅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鲁农办字〔2020〕22号），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，细化落实到具体责任单位。**三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**厅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，修订公布了《省农业农村厅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，修订完善了厅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进一步明确公开内容、方式、主体、时限。**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。**制定出台《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完善信息发布审核，厘清信息公开边界，切实做到涉密等信息不上网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发生泄密的情况。

### **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**

**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**充分发挥厅官方网站主动公开平台作用，对厅官网进行了升级改版，政策解读和

政民互动作用更加凸显。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有关通知要求，借鉴中国政府网运行中心参考方案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专栏建设。科学优化栏目设置，强化搜索功能，政策解读和政民互动作用更加凸显。2020年，省农业农村厅官方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8165条。二是发挥微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作用。充分挖掘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“内容简练，传播迅速，用户精准”的特点，2020年共发布各类信息千余条，比去年翻了一倍；阅读量超过200万人次，对“三农”工作开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。三是落实新闻发布制度。2020年度我厅共举办（参加）新闻发布会14次，其中联合其他厅局发布10次。本单位召开媒体通气会2次。

##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**

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培训。举办了二期政务公开培训班，邀请省政府政务公开办负责同志进行了专题辅导。二是加强基层业务指导。结合日常工作调研，对基层农业农村系统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、指导，提升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。三是加强监督考核。将厅机关各处室政务公开执行情况纳入考核事项，不断发挥考核的督促监督作用，进一步提升全厅上下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。

## 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-----------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3	3	8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78	减 1	1356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92	减 2	2334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8	0	387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	-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62	13558.54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5	2					2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3						3

本年度 办理 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1					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1					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1						2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4							14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1							1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		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4							4	
(七) 总计				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						1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0					0				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，但是离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。一是办公会议公开邀请法律顾问多，专家及相关企业、群众代表参与少。会议公开形式内容还不够丰富；二是培训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培训的内容和形式过于传统和单一；三是政策文件采用文字解读多，其他解读形式少。四是重点工作任务信息公开过于笼统，未区分领域和具体事项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按照省政府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丰富会议公开形式，增加数字化、图表化、音视频形式的公开，建立专家、群众和相关利益方常态化列席厅长办公会议制度。二是改进主动公开目录管理，对重点领域、重大事项分类别进行决策、执行和结果的公开，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；三是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，在网站文字解读的基础上，多采取新闻发布、小视频、挂图等群众易于接受的形式进行政策解读；四是加强业务指导培训。通过开展培训会 and 系统交流会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，提升农业农村系统信息公开整体水平。

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

2021年1月26日